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易中心”）
- 本次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已实际为交易中心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亿元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拟在 2021 年度为三家全资子公司的银行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连带责任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临 2021-017、2021-022 号公告）。

现为满足全资子公司交易中心生产经营需求，公司拟为交易中心的银行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人处理在核定担保额度内的担保事项并签署相关协议，在额度内公司将不再就每笔担保事项发生时单独召开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内部决策程序

2021年11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根据《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注册地 点	法定代 表人	经营范围	公司持 股比例
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68,000	亳州	郭以冬	经营拍卖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的物品拍卖；为中药材（含中药饮片）及相关商品的现货交易活动提供场所和平台服务；为农副产品及相关商品的现货交易活动提供场所和平台服务；中药材（含中药饮片）、农副产品购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提供资讯、信息咨询、投资咨询（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须经审批的除外）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电子数据处理；企业管理咨询；电子商务咨询；依托互联网信息技术提供金融信息服务；广告代理、制作及发布；质量检测及代理服务；仓储及代理服务；中药材质押、担保及咨询服务；货运配载及代理服务；物业管理；会展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2、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3,875.48	234,251.04
负债总额	134,881.02	214,360.61
净资产	78,994.46	19,890.43
营业收入	69,270.33	79,983.34
净利润	14,092.79	-8,475.04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未签订具体担保协议，待实际贷款发生时再签订相关协议。

四、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

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额度，是综合考虑了公司及子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人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担保事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担保具有合理性。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主要是为了满足全资子公司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的日常经营发展需要，符合上市公司的整体利益。本次担保的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控制权，能够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事项的审议及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我们同意本次公司为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人民币 6.7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2.17%，为公司为子公司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担保 1.2 亿元，为子公司黑龙江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担保 5.5 亿元。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23 日